

证券代码：835793

证券简称：安可科技

主办券商：国联证券

上海安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8月1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8月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侯志昌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19 年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申请贷款并签署贷款协议，贷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 万元，向浙江泰隆商业银行上海杨浦支行申请贷款并签署贷款协议，贷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同时，拟由董事会全权授权公司管理层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浙江泰隆商业银行上海杨浦支行签署相关协议并办理相关事宜。上述贷款的具体金额、利息、期限以公司正式签署的贷款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安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上海安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16 日